2017 年度述职述德述廉述法报告

新农村发展研究院副院长兼科技处副处长 周晓光 2017年,本人担任新农村发展研究院副院长、科技处副处 长、机关第九党支部书记等职务,主要协助做好高层次平台与 十大研究中心建设、横向项目与学术交流、政策修订与信息化 建设以及科协、社科联、学会等各类学术团体管理等工作。同 时,积极配合、协同参与学校重点大学建设、博士点申报、教 学审核性评估、"一库一表"建设等重点工作。

一、述职

(一) 抓理论学习, 坚定理想信念

认真学习领会、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学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浙江省委省政府出台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和文件精神,不断提升自身政策理论水平。认真落实单周四下午政治理论学习,做好学习计划和总结,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制定学习计划,将理论学习与实践教育、日常工作有机结合。依托高等教育管理干部网络学院认真学习聆听36场专家讲座,包括必修与选修共计3240学时,参加校内外培训、研讨会16次。同时,紧密结合学校科研发展工作实际,积极撰写学习心得与理论体会文章,荣获学校中层干部理论学习优秀论文,获得省部级领导批示2件。

(二) 抓平台建设, 集聚创新资源

获批国家重点实验室。省部共建亚热带森林培育国家重点实验室于今年3月正式落户我校,于7月举行重点实验室启动会暨第一次学术委员会会议。该实验室是全国林业系统唯一独立建设的国家重点实验室,也是浙江省省属高校首个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周期内,每年获得1300万元财政专项资助。

突破教育部创新团队。学校建设的"后备耕地修复技术与盐碱逆境分子育种基础"团队入选 2017 年教育部"创新团队发展计划"滚动支持名单,资助总经费 300 万元,实现了我校教育部创新团队计划"零"的突破。

获批浙江省新型高校智库。学校申报的浙江"三农"发展 智库被认定为首批浙江省新型高校智库。同时,农业部软科学 研究基地、国家林业局"中国集体林权保护研究基地"相继落 户我校。

扎实推进创新平台建设。国家木质资源综合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参加全国第五次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综合评估,获得优秀;浙江省林业智能监测与信息技术研究重点实验室通过验收;学校以省级创新载体为依托共吸收创新券 63 张,累计金额 217.87 万元,总量再创新高,较上一年增长 141.67%,列省属高校第 3 位,并获得省政府创新券专项奖励性补助 25 万元。

开展校级科研创新平台建设。一是制定中心周期建设任务。 各研究中心实施分类建设与管理,对照"创新服务型、创业服 务型、新型智库型"三种建设类型,制定近两年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并签订任务书。二是开展学术委员会换届聘任工作。研究中心注重与高层次科研平台的有机融合,做好研究中心的学术委员会换届聘任工作,目前已完成学术委员会换届聘任的中心7个。三是做好校级研究机构梳理工作。对校级研究所开展现状调研,并对研究机构的人员、创新能力等内容进行梳理,进一步明确校级科研机构的目标定位、组建审批、运行管理与考核评估。

(三) 抓项目争取, 拓展横向资源

深化校地合作基地建设。深化安吉、诸暨、桐乡、海盐、 柯城、乐清、丽水等地的校地共建基地建设,组建专家服务团 队对接地方产业,有效拓展学校科研人员争取横向资源的渠道。

横向项目经费稳定增长。面对整体大环境不利的情况下, 鼓励教师积极横向社会资源,出台政策,增强服务,全年横向 科研项目 345 项,到位横向项目经费 3298.36 万元。

"一站式"办理横向项目免税事项。积极杭州市生产力促进中心、临安市国税局等单位联系对接,梳理横向科研项目免税事项办理流程,以科研人员为本,实行"一站式"的横向项目免税办理,全年共办理横向免税项,累计金额万元。

(四) 抓学术交流,浓厚科研氛围

高端学术交流日益频繁。学校举办国际、全国性学术会议 14 场次,举办学术类讲座、报告 111 场次。邀请"三农"领域 的院士、国家杰青等知名专家学者来校讲学;举办东湖相对论学术沙龙、国家重点实验室"东湖科学论坛"等学术研讨会20余期;协同参与承办2017年"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水资源管理等各类研修班,推进学校与与芬兰赫尔辛基大学联合共建创新实验室,有效推进学校科研国际化进程。

兄弟院校互访交流增多。青岛农业大学,省信息研究院、 浙江工业大学、嘉兴学院等多家兄弟高校及研究院所来校考察 交流,专题交流学校科研资源优势、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经验; 由分管副校长带队,赴北京、南京、山东、福建、广东等省份 进行国家重点实验室管理体制、运行机制调研;组织人员赴浙 江财经大学、浙江工业大学、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等在杭高校调 研科研政策与科研数据信息化建设。

与主管部门对接联系不断增多。加强与农业部、国家林业局等国家部委,中国农学会、中国林学会等行业协会,以及浙江省科技厅、社科联、科协、农业厅、林业厅等省科研主管部门联系,及时掌握各类科研信息,成为学校与上级主管部门联系的纽带,为学校科研发展创造了较好的外围环境。

(五)抓政策引导,优化科研环境

参与修订管理制度 9 项。出台学校科研纵向、横向项目管理办法、间接经费管理管理办法、重大科研成果培育管理办法、校级科研机构管理办法、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管理办法 6 项管理办法,修订纵向、横向科研经费管理办法,科学技术保密管

理规定3项制度。

开展科研政策宣讲。利用国家社科基金申报动员会、科研工作例会、部门联席会议等活动契机,经常性到学院、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基层学术单位,与科研人员、科研管理人员沟通交流,及时宣讲最新的科研政策。

(六) 抓服务优化,提高管理效能

创新服务方式。抓好学校科研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扎实推进科研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实现了科研管理与财务管理的部分业务集成与对接,实现了论文在线抓取与主动推送,极大地方便了科研人员办理业务,节省了科研人员的时间,为广大科研人员从繁琐的日常事务中解脱出来探索路径、积累经验。

增强服务能力。参加教育部主办的全国高校科技管理干部 专题培训,担任中国林学会青年委员会副秘书长一职,参加各 级科技主管部门举办的业务能力培训,及时掌握国家、省厅的 科研发展政策的动态,较好运用科研管理的信息化工具。

二、述德

身为一名中共党员干部,本人严格要求自己始终保持政治上的坚定性和思想道德上的纯洁性,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记"两个务必"、"三严三实"、"四个意识",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恪尽职守、扎实工作。严格遵守民主集中制原则,坚持党性原则,在涉及重大工作、重大事项坚持集体讨论,广泛听取师生员工

意见。立足岗位,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服务教师。 严格遵守社会公德,自觉维系社会公共秩序。家庭和睦,邻里 关系友好。

三、述廉

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内法规,加强《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学习,加强廉政教育,突出全面从严治党这条主线,做到党支部书记,组织党员按时参加各类廉政教育活动,做到警钟长鸣,防微杜渐。引导党员同志需为人作风正派、秉公办事,诚恳正直、踏实稳重,团结同志,杜绝奢侈浪费,勤俭节约,克已奉公,切实做到办事公正、公平、公开。同时,组织全体党员到嘉兴南湖开展廉政教育、不忘初心等主题活动。

四、述法

结合自身岗位职责,及时做好《宪法》《教育法》以及《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专利法》等法律法规学习,积极参加普法教育活动。严格遵守上位法的要求,对学校修订的内部管理制度能够及时掌握,进一步强化法治意识、树立法制观念、崇尚法制权威,做到凡事以法律为准绳,严格依法开展各项工作。